

吴川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吴城综函〔2021〕261号（C）

关于政协第十三届吴川市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第12号提案答复的函

林盛文副主席：

您提出的《关于海港大道和国道交汇红绿灯设置湛江方向右转专用辅道的建议》（第12号）提案已收悉，经综合市公安局、市交通局的意见，现答复如下：

一、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加大对市区海港大道和国道交汇红绿灯路段警力投入，强化路面管控。据统计，2021年4月22日以来，公安局交警部门在该路段投入警力76人次，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67起。

二、海港大道和G228国道交汇处是我市重要交通交汇点，2018年设置红绿灯后，对该路口交通疏导起了很大的作用。海港大道和G228国道交汇路口往湛江方向有一条右转专用车道，经我局工作人员现场查看，发现驶入右转专用车道前往湛江方向的车流量不大，出现堵塞的情况较少，能满足目前交通需求。同时，由于人民路也能通往湛江方向，分流了海港大道的部分车辆，缓解了该路口的交通压力，若将汇景蓝湾前小段非机动车道改为右转专用辅道，则需要取消若干停车位和拆除部分绿化带，不利

于非机动车道行车安全，对城区美观也有一定程度的影响，综合上述原因，我局建议该路段保留原样更适宜。

（分管领导：陈璞，经办人：凌康德，联系电话：0759-5586789）

吴川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1年6月29日



公开方式：

抄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市政协提案委。